

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权利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在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重点内容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并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所有表决事项知情。

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1.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确认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

2.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3.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终止等议案；

5. 2024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6.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议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遵循《证券法》的要求进行规范化运作，认真履行职责，列席董事会会议，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 2024 年依法运作进行了严格的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以及各项决议的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公司经营目标明确，运作规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不断健全完善中。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及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的经营层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检查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认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关于募投项目的延期、变更及终止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不当的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四）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合法，相关关联交易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五）公司内控管理评价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

（六）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制定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生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19日